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地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和标准；执行地区下发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离退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政策和管理办法。

(二) 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市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三) 组织实施地区制定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

(四)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执行自治区、地区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五)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地区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六)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 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

实施地区制定的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监督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基金财务股、基金监管（稽核股）、经办服务管理股、异地就医结算股、复核股、医疗待遇结算股、经办服务管理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在职 21 人，减少 3 人；退休 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9.1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83.8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36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489.12	支 出 总 计	489.1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201	32		组织事务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9.56	39.56	39.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39.56	39.56	39.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	1.69	1.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7.87	37.87	37.8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36	417.36	412.10	5.2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8.49	18.49	18.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5	16.35	16.3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	2.14	2.14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8.87	398.87	393.61	5.26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54.29	354.29	354.29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0	2.00	2.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58	42.58	37.32	5.26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0	32.20	32.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0	32.20	32.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20	32.20	32.20								
			合计	489.12	489.12	483.8 6	5.26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32		组织事务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	39.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6	39.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	1.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7	37.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36	372.78	44.5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9	18.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	2.1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8.87	354.29	44.58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54.29	354.29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0		2.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58		42.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0	32.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0	32.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20	32.20	
			合计	489.12	444.54	44.5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8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89.1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	39.5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36	417.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0	32.2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489.12	支出总计	489.12	489.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	39.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56	39.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	1.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7	37.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7.36	372.78	44.5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49	18.4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	2.1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8.87	354.29	44.58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54.29	354.29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0		2.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2.58		42.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0	32.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0	32.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20	32.20	
			合计	489.12	444.54	44.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66	432.66	
301	01	基本工资	91.61	91.61	
301	02	津贴补贴	88.04	88.04	
301	03	奖金	58.48	58.48	
301	07	绩效工资	34.24	34.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7	37.8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5	16.3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4	2.1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20	32.2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61	7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6		10.26
302	01	办公费	3.99		3.99
302	07	邮电费	1.05		1.05
302	11	差旅费	0.84		0.8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	1.62	
303	02	退休费	1.45	1.45	
303	09	奖励金	0.17	0.17	
		合计	444.54	434.28	10.2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出 (基本 建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业 补助 (基本 建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8		7.26	37.32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4.58		7.26	37.32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26 年单位运转项目	2.00		2.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 务支出	2026 年人员补助项目	37.32			37.32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 务支出	2026 年全民参保及医疗 服务经费项目	5.26		5.26								
				合计	44.58		7.26	37.3 2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0	4.2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20	4.2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4.20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89.1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 489.1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83.86 万元，占 98.92%，比上年预算减少 28.47 万元，下降 5.56%，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支出，厉行节约勤俭，公用经费有所减少，针对工伤退休人员基本医疗及大额承担财政本级预算资金，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项目资金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26 万元，占 1.08%，比上年预算减少 6.05 万元，下降 53.4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自治区全民参保补助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相应预算数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489.1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44.54 万元，占 90.89%，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2 万元，下降 4.31%，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44.58 万元，占 9.11%，比上年预算减少 14.5 万元，下降 24.5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卫生健康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相应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9.1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9.1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养老支出及发放退休人员退休经费；卫生健康支出 417.36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及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32.2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89.1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444.54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2 万元, 下降 4.31 %。主要原因是: 本年预算人员减少,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减少, 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44.58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4.5 万元, 下降 24.54%。主要原因是: 本年预算安排的卫生健康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相应预算数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39.56 万元, 占 8.09%。
2. 卫生健康支出 (类) 417.36 万元, 占 85.33%。
3. 住房保障支出 (类) 32.20 万元, 占 6.5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69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1.69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本年新增退休人员, 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增加, 相应预算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37.87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1.90 万元, 下降 4.78%, 主要原因是: 本年预算人员减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相应预算数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行政单位医疗 (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6.35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0.55 万元, 下降 3.25%,

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经费减少，相应预算数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2.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4万元，下降17.0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减少，相应预算数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354.2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34万元，下降4.9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经费减少，相应预算数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31万元，下降83.7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单位运转类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预算数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42.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19万元，下降8.9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2026年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预算数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32.2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8万元，下降1.4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经费减少，相应预算数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44.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4.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0.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6 年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违规使用医疗保障基金举报奖励办法》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2.00 万元，项目实施内容包括：1.计划保障 6 名办公人员业务开展所需经费支出，安排保密工作运转经费 0.30 万元；2.设立医保基金欺诈骗保举报奖励金 0.50 万元；3.计划保障移动外网视频会议室、资产管理系统联网、医保宽带连接医保专用系统专网 3 条医保专网，安排医保专网经费 1.2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机关单位人员的保密意识和能力，鼓励公

众参与医保基金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维护医保基金的安全和稳定。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2) 项目名称：2026年人员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喀什地区离休人员医疗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喀党组通字[2012]16号），《关于喀什市破产企业遗留问题处理意见的会议纪要》（喀市政阅【2000】13号）、《关于落实地区四大班子会议决定解决有关具体问题的会议纪要》（喀署【2009】65号）。

预算安排规模：37.3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7.32万元，计划补助24名退休及工伤人员，发放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金10.72万元；补助10名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发放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医疗费26.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3) 项目名称：2026年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4】9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保障服务经费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2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5.26万元，其中：1、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做好宣传工作，提高办事群众知晓率，计划采购制作印刷服务0.65万元；2、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经办服务水平，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为民服务质量，计划采购参保及医疗服务办公用

品费用 0.75 万元, 打印耗材费用 2.64 万元, 复印纸耗材费用 1.22 万元, 共计 5.2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4.2 万元, 增长 100%,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 因此因公出国预算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我部门上年和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因此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4.2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增加两辆公务用车, 相应预算数增加; 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公务接待预算无变化。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4 万元，增长 52.6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公务用车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 11.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3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4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4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 2.车辆 2 辆，价值 11.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11.7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14.76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89.1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4.58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联系人		祖*皮亚	联系电话：	18909985903	
年度绩效目标		<p>1. 持续扩大参保覆盖率，基本医疗参保率持续稳定在 95%以上；压实乡村振兴“基本医疗有保障”责任，困难群体 100%参保，精准兑付参保补贴。2. 严格落实基本医疗保险三重保障各项政策，切实保障好各类群体医保待遇，落实待遇清单，报销比例稳定在 75%以上，减轻患者就医经济压力。3. 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两定机构现场检查、自查自纠、监管检查定点医疗机构覆盖率均达 100%。4. 公立医疗机构集中带量采购药品，药品网采率不低于 80%，加强数据检测预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5. 落实好以 DRG 为主、日间手术和按项目付费为补充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 DRG 付费覆盖率 100%，病组覆盖率 90%以上，本市参保群众跨省住院费用直接结算率提高到 70%以上，异地来喀患者普通门诊、住院直接结算率 100%，门诊慢性病跨省直接结算病种增加至 10 种，切实解决群众异地“垫资看病”问题。6. 落实综合柜员制和优化营商环境要求，确保 28 项医保经办业务，确保“一窗受理”服务，群众“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p>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5.26	
			本级安排	483.86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公立医疗机构通过省级集中采购平台采购药品金额占全部采购药品(不含中药饮片)金额的比例	>=95%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监管监察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263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6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支付改革方式覆盖率	$\geq 100\%$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6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	$\geq 75\%$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6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geq 75\%$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6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陆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26	其中:财政拨款	5.2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5.26万元,计划购置1批次办公用品及办公耗材,印刷2批次宣传资料,保障办公人员数量45人,全年计划完成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任务人数66万人,重复参保人员0人,虚报参保人数0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减轻参保人员就医负担,提高医疗保险服务质量,规范医疗服务行为、保障参保人员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66万人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复参保人数	=0人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虚报参保人数	=0人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45人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宣传资料批次	>=2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办公用品及耗材批次	>=1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用品及耗材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数据及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及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数据及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购置支出	≤4.61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宣传资料印刷费支出	≤0.65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负担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医保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医疗保险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6年人员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陆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32	其中:财政拨款	37.3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7.32万元,计划补助24名退休及工伤人员,发放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金10.72万元;补助10名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发放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医疗费26.6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减轻家庭经济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退休及工伤人员人数	>=24人	计划标准	=28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人数	>=10人	计划标准	=15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金支出	<=10.72万元	计划标准	<=2.8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医疗费支出	<=26.6万元	计划标准	=43.97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单位运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陆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2.00万元,项目实施内容包括:1.计划保障6名办公人员业务开展所需经费支出,安排保密工作运转经费0.30万元;2.设立医保基金欺诈骗保举报奖励金0.50万元;3.计划保障移动外网视频会议室、资产管理系统联网、医保宽带连接医保专用系统专网3条医保专网,安排医保专网经费1.2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机关单位人员的保密意识和能力,鼓励公众参与医保基金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维护医保基金的安全和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6人	计划标准	=6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奖励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3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医保专线数量	>=3条	计划标准	=3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医保基金欺诈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线故障率	=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医保基金欺诈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密工作经费支出	<=0.3万元	计划标准	=0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欺诈骗保奖励支出	<=0.5万元	计划标准	=1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医保专网经费支出	<=1.2万元	计划标准	=0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保障提升能力业务	提高	计划标准	提升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2 提高机关单位人员保密意识和能力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3 打击欺诈骗保行为	打击	计划标准	打击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奖励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医保局没有独立的办公地点，在行政审批局楼里办公，所以房屋资产价值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6年02月12日